

梦回大秦

MENGHUI
DAQIN

一枚来历神秘的鸿鹄玉佩，
两千余载悠悠的岁月长河，
三个性格各异的痴情男子。

笛雅
著

君心独宠，倾尽天下只为她。
烽火狼烟中，为您演绎一场荡气回肠的爱情长歌……

继《步步惊心》《宫》后，
型史诗穿越古言再登华语界，

超值珍藏版精彩上市！

梦回大秦

MENGHUI
DAQIN



著

2013.1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梦回大秦/留雁著. —北京:中国华侨出版社,2012.12

ISBN 978-7-5113-2956-1

I. ①梦… II. ①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256970 号

●梦回大秦

著 者 / 留 雁

策 划 / 周耿茜

责任编辑 / 棠 静

责任校对 / 高晓华

装帧设计 / 玩瞳装帧

经 销 /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10×1000 1/16 印张 18 字数 380 千字

印 刷 / 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2956-1

定 价 / 29.80 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 26 号通成达大厦 3 层 邮编:100028

法律顾问: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:(010)64443056 64443979

发行部:(010)64443051 传真:(010)64439708

网 址: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目 录

- 楔子 / 001
- 第一章 竹马青梅 倾城之貌惹祸端 / 002
- 第二章 宠溺呵护 千金只为伊人笑 / 013
- 第三章 两情相悦 执子之手盟誓约 / 028
- 第四章 变故突生 鸿鹄玉佩寄别情 / 043
- 第五章 香消玉殒 有情公主无情郎 / 062
- 第六章 美人如玉 冷漠君王心潮涌 / 082
- 第七章 拱手相送 失去方知爱已深 / 096
- 第八章 一骑绝尘 黄沙漫漫寻倩影 / 110
- 第九章 美眸如水 百炼钢成绕指柔 / 122
- 第十章 不自量力 凡鸟妄想夺凤位 / 134
- 第十一章 劫难归来 历经风雨重相守 / 148
- 第十二章 登基齐国 将她护入羽翼下 / 164
- 第十三章 君心独宠 送女人宫诛九族 / 182
- 第十四章 民心所向 红颜一笑解国危 / 195
- 第十五章 遭遇嬴政 为救挚爱身涉险 / 213
- 第十六章 重获佳人 为她设下连环计 / 225
- 第十七章 秦宫深深 万千宠爱在一人 / 239
- 第十八章 倾尽天下 举国皆兵战事起 / 250
- 第十九章 为情所困 众叛亲离终不悔 / 261
- 第二十章 相思无尽 携手归隐天下安 / 271
- 后记 / 282



楔 子

“林若西，你快点做饭啊，我都要饿死了！”刚推开那厚重的防盗门，林若西就听到堂妹林凡的叫嚷声和婶婶不满的抱怨声：“今天怎么回来的这么晚？我还以为你死在外面了。”

对于这样的冷言冷语，林若西早已经习惯。她放下书包，低着头走到厨房开始忙活。自打父母出车祸去世之后，这样的日子她已经过了六年。叔叔、婶婶以监护人的身份搬进了父母留下的这套房子，而她，却变成了自己家的佣人。

“小慧，我今天可是发大财了！哈哈！”叔叔林建国的声音传来，想必是经营古玩的他又收到了什么值钱的东西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林若西端着炒好的菜进屋放在桌子上，只见那一家三口正围在一起研究着什么。等看清那东西的样子之后，她的手顿时一抖，菜碟砰然落地。

“这趟西安真是没有白去。”林建国眼睛里满是血丝，却异常亢奋，“原是想捡个漏，哪曾想洛阳铲探了几下，竟然发现了一个空墓。虽然没有尸骨，可是东西还真不少。这个就是从那里面带出来的。正宗的秦玉，价值连城啊！”

说到这里，他听到了菜碟碎裂的声音，转头骂道：“笨手笨脚的废物，滚一边儿去！”

哪知平日里沉默寡言的林若西此刻仿若着魔般无视林建国的斥责，双目无神。不知是哪里来的力气，她将挡在眼前的叔叔拼命推到一边，上前抓起了那块莹白的玉佩。

就在她的手指触及玉佩的那一刻，上面纹刻的鸿鹄仿若活了一般，溢出一圈圈光晕，最后骤然爆开，将林若西整个人笼罩在其中。

林家三口早已经傻了，直到光晕散去，林若西与玉佩踪迹全无的时候，他们才回过神来。

颤抖着相互对视一眼，从对方眼中那惊恐的神情中肯定方才这一切不是幻觉，他们厉叫一声：“鬼呀！”你拖我扯、连滚带爬地逃出门去。

第一章 竹马青梅 倾城之貌惹祸端

公元前249年，春。

水家村，清脆的鸡啼声打破了宁静的早晨。

“爹、娘，我上山去了。”背着一个超过自己一半身高的背篓，阿房笑着打过招呼，蹦跳着跑出门去。家里的黑狗随后起身，摇摇尾巴，追了上去。

正闷头打制一把锄头的张铁匠闻言，急忙抬起头来喊道：“别跑太远。”言语不多，关切之情溢于言表。

“知道了。”稚气的声音远远传来，人早已跑得不见踪影。

正在院子里喂猪的秀儿也停下了手中的活计，目送着小小的身影消失在山脚下。嘴里一声轻叹：“唉，真是苦了这孩子。”

“她是老天爷赐的宝贝，不会一辈子受苦的。”张铁匠似是自言自语般接了一句，之后便又埋头做活。

“是呀，这孩子说不定真是神仙下凡呢。”秀儿同样若有所思。

十年前，一个刚刚足月的婴儿出现在了茅屋门前，那时他们夫妻还住在负黍，膝下无子的他们将这孩子当做上天的恩赐，取名阿房，视若己出，全心全意抚养。

阿房四岁时，忽然要求离开负黍。问其缘由，竟说是秦国将要来犯，会死好多人。夫妻二人怎会将孩子的话当真？本来不予理睬，无奈阿房不吃不喝日夜哭闹，只得依她所言劝说左邻右舍一并离去。众人皆当他们疯了，哪里肯听。最后夫妻二人爱女心切，竟真的听了阿房所言，背井离乡，最后在偏僻至极的水家村落了脚。

不曾想半年不到，秦国大军竟然真的攻取了韩国阳城、负黍两地，斩首四万余人。三两个侥幸逃得一死的邻居想起阿房当初所言，惊诧不已，后传了出去，众人皆惊。此是后话。

穷人的孩子早当家，比起同龄的孩子，阿房更为聪明懂事。不只他们夫妻，村里其他人家也都很喜欢这个乖巧伶俐的孩子。虽说大家都不宽裕，但是有什么好吃的，也总是忘不了给阿房留一份，拿她当自家孩子看待。

其中有一个老人，更是倾囊相授，要将毕生心血凝成的技艺教与阿房。

这老人原是一个游方郎中，十几年前路过村子，一眼便看上了村后的莽莽群山，更确切地说，是看中了山上遍地皆是的药材。从此定居在此，人称药老爹。他也是村里唯一一个知书识字之人。自从阿房来此之后，药老爹每日带着她上山采药，辨药理，明药性。老人教得用心，加上阿房天资聪颖，几年下来，阿房不但把各色药材记得烂熟于心，而且还能开些方子，治疗一些常见的跌打损伤。

毕竟岁数不饶人，前些日子，药老爹为采一株首乌，不慎跌下山坡，伤了筋骨，动弹不得。

亏得阿房每日上山采来各种草药，或是医治药老爹伤势，或是晾干归类，让张铁匠拿到药铺卖了，多少可以补贴两家人开销。

抬起头，擦去额上渗出的汗水，靠坐在一棵树下，阿房怔怔地看着天空深处发呆。

不知为何，她的脑海深处偶尔会蹦出一些奇怪的东西，转瞬即逝。那样的熟悉，却难以抓住。也有一些事情清晰一些，比如四岁时那个预言。连她自己都不知道为何会如此笃定将要发生战争，并对结果预测得一清二楚。

之后亦有数次战事，被她提前预知，而结果也分毫不差。

“这到底……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汪！”身边的黑子忽然低吠一声，打断了阿房的神游。只见它双耳竖起，小牛般大小的身子伏低，对着一处茂密草丛“汪汪”低吠。

“黑子，你怎么了？”阿房轻声问道。这里还在山脚，平日里并无虎狼出没，她也并不怎么恐惧，只当它是又发现了兔子、山鸡之类。

慢慢挪回黑子身边，轻轻拨开一人多高的茅草。一个十几岁的少年浑身是血，趴在地上，一动不动。

阿房走近，慢慢将手指伸向他的脉搏，指尖传来细微振动，他还活着。

阿房略松一口气，大致检查了一下他的伤势。大多是些皮外伤，伤口呈撕裂状，似乎是被猛兽所伤。有一处深可见骨，好在并未伤及要害，应该只是脱力晕厥过去。

阿房用力将少年的身体翻过，使之平躺在地上。她伸出拇指，用力按住他的人中穴，这人却毫无反应。

想了想，她探手入怀，取出一个布包展开，里面排列着数十根银针。

此地条件有限，无法消毒，只好将就。她取出一根银针，抓起少年手指，刺入指甲之下。

一声呻吟，少年的眼帘微微颤动。

阿房见此法有效，立刻趁热打铁，又连续刺入数只银针。

终于，少年睫毛眨动，醒了过来。

.....

苍落尘躺在地上，感觉神智渐渐恍惚，头上的树丛不停旋转，似乎离他越来越远。身上被狼撕咬的伤口已经不觉得疼了，更确切地说，是他全身都已经没有了知觉。

眼前依稀出现母亲的身影，美丽慈爱的脸，温柔纤细的手。

挣扎着抬起手，想要拉住母亲，却抓了个空。母亲瞬间消失不见，原来，只是幻觉。

是啊，当然是幻觉，是他亲手把母亲的尸体掩埋的，怎么可能再见到她？

他，要死了吗？

可是，他不甘心。

咬牙想要爬起，可惜伤痕累累的身子不堪如此重负，眼前一黑，晕了过去。

不知过去多久，突然，指尖的剧痛将苍落尘从黑暗中拉了回来。

勉强张开双目，隐约看到一个身影蹲在自己身前。待要细看，只觉一阵头晕，险些再次晕厥过去。

见此情形，阿房忙连声呼唤：“坚持住，千万不要再晕倒了。”否则，她可不敢保证还能不能再把他救活。

“我知道你现在很难受，不过你一定要站起来，我扶你离开这里。”此处不可久留，若是有猛兽觅着血气而来就糟糕了。

银铃般的声音在耳边响起，苍落尘似乎有了一些力气。伸手撑住身边树干，他咬牙缓缓站起。

阿房将身后背篓扔下，急忙上前搀扶。两人沿着崎岖山路跌跌撞撞，也不知摔倒了多少次。

三日后。

张铁匠夫妻看着忙着拆换绷带、煎药熬粥的女儿，心疼不已。

他们的女儿心地善良，常会在山上捡回一些折翅断腿的小动物回来医治。对此，他们早就习以为常。

可是这回，阿房捡回来的“东西”，却让他们大感意外。

这水家村地处偏僻，基本上无人来此，这个年纪尚幼的男孩，又为何会出现在深山林中？

疑惑归疑惑，水家夫妻毕竟也是仁厚之人，当下安顿男孩住下来养伤。

上前想要接过阿房手里的扇子，秀儿劝道：“去睡一会儿吧，你已经一天一夜没合眼了。这里有娘，你就放心好了。”

摇摇头，阿房继续摇着扇子：“娘，我现在还不累。等我累了，再叫你来替我。”爹娘每日忙里忙外也很辛苦，她实在不忍心再添麻烦。

少顷，药已煎好。

阿房小心将药倒入碗中，向内室走去。

挑开门帘，男孩仍在昏睡。阿房把药放在桌上，伸手探上男孩的手腕。

脉搏已然比那日有力了许多，脸色也红润了一些。看来，他的这条命算是保住了。

心中一宽，正准备把手收回，突然腕上一紧，她的右手已被握住。

阿房一惊之下，忙抬头看去，水灵美眸立刻对上一双深邃锐利的眼。

“你醒了！太好了。几天没吃东西，你一定饿了吧？我这就去把粥端来，等着。”说完，挣开苍落尘的手，跑出门去。

看着空空如也的手，苍落尘苦笑，自己鬼门关上走了一遭以后，竟然虚弱得连个小丫头都抓不住了。

一阵香气飘来，阿房端着米粥走了进来。

阿房将粥吹得微温，细心喂到男孩嘴边。

苍落尘眉头一皱，抬手推开送到嘴边的勺子，沙哑着开口：“我自己会吃。”他才不要一个小丫头喂呢。

说着他便要起身，可惜努力半天，毫无用处。

阿房倒也不恼，由着苍落尘折腾。直到他气喘吁吁，放弃努力之后，才又笑嘻嘻地舀了一勺粥，重新送到他嘴边：“老老实实吃就好了，我都不嫌麻烦，你还计较什么？”死要面子活受罪，还是她捡回来的兔子、狐狸更懂事。

别开头，苍落尘很想无视那碗冒着香气的粥，可惜肚子不争气，早已叫得惊天动地。

算起来，他已经好久没吃过像样的饭了。刺客杀了一拨又来一拨，追得他四处奔逃，直到躲进深山，才彻底摆脱追兵。随后遇到狼袭，结果两败俱伤。狼虽被杀死，他也浑身是伤。

得救之后，每日除了被灌下一些汤药之外，他基本都在昏睡。今日身体终于有了起色，冷落多日的肠胃再也按捺不住。

心不甘情不愿，苍落尘张口，吞下米粥。一股暖意迅速通过肠胃，传到心里。

有多久了？有多久没有人如此关心过他？自从母亲去世以后，他就再没有感受到如此的温暖了。

视线落在阿房身上，将她乌黑的发，光洁的脸，含笑的眼，小巧的鼻，粉红的唇，深深刻进心里。

很快，一个月过去了。

有了一家三口无微不至的照料，再加上自己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复原能力，苍落尘很快恢复了健康。

只是，除了自己的名字，苍落尘什么都没有告诉他们。不是不信任，只是有些事，他们知道的越少越好。

得知阿房要采药医治药老爹，却又不敢踏入深山的事情，他便和张铁匠要来一把柴刀，每日里陪着阿房进山采药。

对自己的身手，苍落尘很有信心。若不是当初连日奔逃，体力不济，他断不会被几只恶狼伤得那般严重。

起初，只是为了报恩。时间久了，苍落尘渐渐习惯了这种生活，甚至越来越喜欢。

喜欢看着阿房在前面一蹦一跳的背影；喜欢听着阿房深谷黄莺般悦耳的嗓音唤他“落尘哥哥”；喜欢陪着阿房在山野中穿行，听脚下落叶的沙沙声；喜欢自己可以保护着她，让她远离一切危险的满足感。

就这样过一辈子，似乎也是不错的选择……

精神一凛，苍落尘狠狠否决了这个念头。他不能留在这里，否则终有一日，水家村会因他而陷入一片血雨腥风中。

“阿房，药是否已经采齐了？”

点点头，阿房喜滋滋地回答：“药爷爷的药早就齐了，这两日是为你准备一些补血强身的草药。”幸亏有苍落尘每日陪着她，才能找到这些珍品。而且，有他在身边，阴森森的密林也明亮了许多，心情放松下来，才发现这里原来有这么多美丽的花和婉转的鸟鸣。

“那么，你可知道这附近哪里有珍惜昂贵的中药？”苍落尘看着阿房灿烂的笑容，心中一阵痛楚，他想在离开之前，就为她多做一点吧。

阿房不假思索，张口答道：“在那边的悬崖壁上有金钗石斛和五灵脂，都是极为珍贵之物。”药老爹早就惦记着那里，只可惜悬崖陡峭，而且有寒号鸟守着，一旦发现有人垂绳而下，便会扑上前，咬断绳索，使人坠入悬崖，粉身碎骨。

苍落尘不动声色，只是仔细询问了阿房那金钗石斛和五灵脂的样子。阿房毕竟年幼，只当他是好奇才有此一问，所以一一详细说明。

抬头看看天色，已是正午时分。

苍落尘牵起阿房的手：“时候不早，该下山了。”举动自然，因为，在他心里，早已将阿房视为妹妹，或许，是比妹妹更为重要的人。只是他此时还不明白。

阿房乖巧地点头，任由苍落尘拉着手，向山下走去。

回到家，热腾腾的饭菜早已备好。张铁匠和秀儿坐在桌前，并未动筷，自是在等他们回来。

阿房一边洗手，一边笑道：“说过多少次了，不用等我们回来吃饭，爹和娘就是不听。”一进山，就经常误了时辰，累得爹娘饿肚子，她心里着实过意不去。

秀儿慈爱一笑：“我们不饿。再说，人多了吃饭才香。”说着招呼苍落尘，“尘儿，快来吃饭。陪着阿房跑了一上午，一定饿坏了吧。”这苍落尘别看年轻，却沉稳明理。虽然来历不明，也不妨碍他们对他的喜爱。言语间，已经他当做一家人看待。

吃过午饭，阿房一如往日要去照顾药老爹。苍落尘婉拒了阿房，没有随她一同前去，只是说自己累了，想睡一会儿。

等阿房出了门，他便和张铁匠要了一捆绳索，进山去了。

傍晚，阿房回家，不见了苍落尘。一问方知苍落尘带着绳子进山了。联想起上午之事，阿房顿时大惊失色。

顾不得多说，阿房急忙转身跑了出去。

刚到山脚下，远远就看到一条人影，在夕阳余晖中向她走来。

阿房眼尖，一眼就看出来人正是苍落尘。

心顿时落到了肚子里，脚步一软，阿房坐在了地上。腿剧烈地颤抖着，使不上一丝力气。

苍落尘看见阿房跌倒，忙飞快奔来，几个纵跃，已经来到阿房身前。

伸手将阿房扶起，深邃的星眸中尽是担忧：“你怎么了？哪里不舒服？”

阿房摇头，泪水冲出眼眶，在脸上肆意蔓延：“你吓死我了，我还以为你出事了。”

看着阿房哭花的小脸，苍落尘心中暖暖的。

伸手想要拭去她的泪，却被阿房抓住手腕，泪珠滴在他的手上，和他的血一起，氲开了小小的花。

鲜艳的颜色映入阿房眼里，她这才发现，苍落尘身上尽是细细密密的伤痕，两只手上更是鲜血淋漓，掌心和十指都已磨破。

掏出自己的手帕，她小心包住苍落尘伤势最重的右手。

“落尘哥哥，你……是不是去采五灵脂了？”虽然是疑问的语气，但是心中已有答案。

微笑着，苍落尘将身后背着的竹篓取下，递到阿房面前：“你看，是不是这种东西？”

看着阿房点头，苍落尘放下心来。虽然早已想到此物不易获得，但是过程比他预想的还要艰难，若不是他在最后关头拼命抠住崖壁，恐怕他已经和那断掉的绳子一起落入深谷了。

幸好，背上的竹篓安然无恙。满满一篓金钗石斛和五灵脂，应该足够阿房一家几年衣食无忧了。如此，他才能放心离开。

伸手搂住阿房，第一次将她拥进怀里。闭上眼，静静感受她的体温透过破损的衣衫，传到他的身上，传到他的眼里。

眼眶一热，他禁不住流下泪来。自从母亲去世以后，他就再也没有哭过，即使是追兵处处、危机四伏的时候，他也没有哭过。

可是现在，想到要离开这里，离开这个给了他无尽温暖的小女孩，他的泪就再也抑制不住，放肆地滑过脸庞，滑进嘴角。

他艰难开口，声音比泪更加苦涩：“阿房，我要走了……”

怀中小人儿身子一僵，继而伸手紧紧搂住苍落尘的腰身。

没有他预期中的号啕大哭、撒娇挽留，阿房只是将头埋在他的胸前，低声抽泣。但是，从那颤抖的双肩可以看出她那竭力压抑的悲伤。

许久，阿房才抬起头来，胡乱抹去泪水，声音哽咽：“爹爹早就说过，落尘哥哥不是寻常之辈，不会一辈子待在我们家……”可是她没想到，这么快他就要离开了。一想到以后再也见不到他，她的心就像少了一块似的，空落落地疼。

十岁的她，第一次尝到了生离之痛。

泪水不受控制，再次涌出眼眶，阿房再也说不下去了。

看着她红肿的眼眶，苍落尘勉强挤出一丝笑容：“阿房，不要哭，我只是暂时离开。等到事情办妥，我一定会回来找你，到时，我们再也不用分开，所以，你一定要等着我。”等他足够强大，强大到可以将她纳入羽翼下保护的时候，他一定会回来。

“真的？那要多久？”阿房果然止住眼泪，俏丽的小脸上有了些许希望。

“十年！十年后，我一定回来。”苍落尘语气肯定，既给阿房一个承诺，也给自己一份期盼。十年，应该足够他把一切办妥了。

“好，那我们拉钩儿。”她伸出小指，凑到苍落尘眼前，“做不到的是小狗。”

看着她稚气的举动，苍落尘温暖地笑了。伸出手，勾住她纤细的小指，以此，许下誓言……

七年后。

公元前 242 年，夏。

小屋里，一个三四岁的小姑娘没精打采地躺在床上，小脸烧得通红。

“阿房，小灵她要不要紧？”一个妇人急切地问。

收回搭在小灵腕上的手，阿房笑着安抚妇人：“七婶儿，没事，她就是吃得多了一些，有些食物积滞住了，才会发烧。一会儿我拿些药过来，喝了就没事了。”

七婶儿连声道谢：“真是给你添麻烦了，这是药钱，也不知够不够。”说着从怀里掏出几个还带着体温的铜板，硬塞到阿房手里。

微笑着将铜板放在桌上，阿房摇头：“七婶儿说哪里话，几服草药而已，都是山上采来的，不值钱的。”

七婶儿过意不去：“每次都是这样，叫我们怎么好意思再麻烦你？”自从药老爹过世以后，阿房就开始为村人看病开药。不只是她家，阿房为村人看病，从不收钱。日积月累，也不知搭进去了多少。

“七婶儿再这样说，就是把阿房当外人了。”

见阿房态度坚决，七婶儿也不好再坚持，只得作罢。

低下头在小灵胖乎乎的脸蛋上轻轻捏了一下，阿房笑道：“以后吃饭不可以狼吞虎咽，要慢慢吃才不会生病，记住了吗？”

“记住了。”小灵将头点得像鸡啄米一般，看着阿房，眼睛里冒着崇拜的泡泡。

七婶儿无奈地笑着，和阿房“诉苦”：“这丫头让我惯坏了，别看是女孩，可是比她几个哥哥还淘气。任我说破了嘴皮子，就是不听话，却唯独听你的，以后还得麻烦你多帮我管教管教她。”

点头应下，阿房收拾东西，告辞而去。

躺在床上的小灵一直目送阿房出门，这才转过头来：“娘，阿房姐姐是不是仙女啊？”阿房姐姐既温柔，又亲切，长得比画上的仙女还漂亮。她最喜欢阿房姐姐了。

离开七婶儿家时，已是黄昏时分。

习惯性地抬头，看向天边绚烂的晚霞。

七年前，也是在这样的晚霞里，她和苍落尘约定，十年后再次相聚。如今，还剩三年。三年后，他会回来吗？他还会记得当初的那个约定吗？

.....

同一时刻，在齐国军队的中军大帐内，一个面容俊美、书生打扮的男子手摇折扇，幽怨的眼神不时飘向正背对着他、专心研究布阵图的人影身上。

“我快要闷死了，苍大将军。你好歹也歇歇，陪我说说话吧。”委屈的口吻搭配着幽怨的眼神，活脱脱一个怨妇。

被唤作苍大将军的男子毫不理会，继续手中的工作。

折扇男子早已习惯，毫不气馁。他起身绕到桌前，趴在布阵图上，耍赖道：“你若不陪我说话，我就不让你看。”娇滴滴的口吻，其实他心里早就笑翻了。相识三年，他早就摸透了这家伙的脾气，这一招，屡试不爽。

苍姓男子果然抬起头来，面无表情地看着他：“赵女英，如果你有兴趣，可以去做娈童。我很忙，没时间理你。”

折扇男子脸色一绿：“说过多少回了，我叫赵与鹰，不是赵女英！”还赵娥皇

呢！生平最恨的就是这个名字，他那爹娘也不知是哪根筋搭错了，给他起了这么一个倒霉的名字。

数不清有多少人因为挤眉弄眼地叫他“赵与鹰”，而被他揍得鼻青脸肿。唯独眼前这个冷傲男子是个例外，屡屡犯忌，却依然毫发无损。

当然，倒不是因为赵与鹰心慈手软，网开一面，而是因为……他打不过眼前这个家伙。屡战屡败之后，也只好认栽，顶多只能在言语上抗议一番，不疼不痒。

“苍落尘，好兄弟，你多少也分担一些工作给我好不好？我闲得快发疯了。”虽然偷得浮生半日闲是好事，但是如果太闲了，他也会觉得空虚啊。整个齐国大营，就他整日晃来晃去，未免有些太扎眼了。

苍落尘不言语，只是用深邃的双目定定地看着赵与鹰，眼神清澈幽深得如寒潭一般，看不出一丝喜怒哀乐。

干什么？想要酷？谁怕谁啊。赵与鹰立刻针锋相对，瞪大两只眼睛，恶狠狠地回视苍落尘。可惜不一会儿，便撑不住了。

“行了，行了，我认输还不行吗？我承认自己不如你眼睛大，不如你睫毛长，不如你长得帅。这总行了吧？”被盯得有些毛骨悚然，赵与鹰决定放弃，不再自讨没趣。

他晃晃悠悠地站起来，摇摇摆摆地向帐门走去。

刚走到门口，忽听身后传来冷冽的声音：“既然你有心为我分忧，那再好不过。明日就是与仇由的最后一战，特命你为左路先锋，率兵三万，与仇由一较高下。”

赵与鹰先是一怔，随后怒不可遏地冲回来，一把揪起苍落尘衣领，咬牙切齿：“多少？三万？你给我三万士兵，去和仇由的十万人马拼命？你是不是嫌我聒噪，想借刀杀人？”

苍落尘漠然地拍掉领子上的魔爪，平静点头：“果然不愧是殿试头一名的才子，一猜即中。”

他顿了顿，毫不理会眼前青筋暴起的赵与鹰，补充道：“若是觉得自己没有能力统帅如此大军，我可以考虑减少一些。一万，你看如何？”

虽然知道自己不是苍落尘的对手，但是赵与鹰此时非常想冲上去，在那张波澜不惊的俊颜上揍上几拳。

咬牙忍住蠢蠢欲动的手，赵与鹰挤出一脸谄媚的笑：“将军似乎忘了，我是文臣，是以军师身份随军出征的，为你出谋划策才是我的本分。上阵杀敌之事，应该交给武将才是。”动之以情既然不行，那就晓之以理好了。

闻言，苍落尘挑起一边的眉毛，懒懒回道：“出谋划策才是本分？那我敢问赵大军师，出征两年有余，你什么时候尽过本分？”印象中，这个大言不惭的军师，除了喋喋不休以外，似乎没发挥一点作用。

一句实话彻底戳中了赵与鹰的痛处，一团怒火噌的一下窜上头顶：“你还好意思说？自打出征以来，你何时问过我的意见？即使我将排兵之法拟好，送至你的案头，你也从不采纳。为什么？是因为我的兵法有问题？”

摇头，苍落尘并未掩饰赞赏之意：“没问题，只是以你的打法，太慢了。”平心

而论，赵与鹰确实是一个合格的军师，战法稳健，考虑周全，并且总是会预留后路，以防不测。

但是，这种步步为营的稳步推进不是他想要的。他要的，是速战速决，用最短的时间达成目标，确立自己的地位，巩固自己的力量。然后，将那个七年来一直萦绕心间的倩影纳入自己的羽翼，保护她一生一世。

赵与鹰眯着眼睛，牢牢盯着陷入沉思的冷漠男子。自己是不是气糊涂了？怎么觉得苍落尘身上，除了一贯的冷漠以外，似乎有另一种情感一闪而过。这情感，好像叫“温柔”？

苍落尘会温柔？开什么玩笑？三年来，在他的记忆里，苍落尘对任何人都一样冷漠。即使面对齐王，他也一样不卑不亢，淡然以对。

苍落尘，谜一样的男子，牢牢地将自己的情感封锁在淡漠的外表下，倨傲冷漠地拒绝着别人的窥视或者关心。却不知道，自己天生的尊贵和霸气，正如磁石一般，虽不经意，却依然牢牢地吸引着旁人的视线。

赵与鹰，就是其中最为执著的一个。当别人都在苍落尘冷漠的拒绝下打了退堂鼓的时候，只有他死皮赖脸，屡败屡战，狗皮膏药一般黏着苍落尘，期望用自己的诚意打动这块顽石，使其承认自己，进而接纳自己。

能成为这样杰出男子的朋友，一定是一件很惬意的事吧？

忽然，一个布衣男子挑帘而入，打破了帐内的静寂。

来人单膝跪地，抱拳施礼后低声道：“主子放心，一切正常。”说完，又是一礼，起身退到门边，转身离去。

自始至终，苍落尘始终不发一言，深邃的瞳眸中，一抹安心稍纵即逝。

赵与鹰静静地站在一边，看似不在意，实际上好奇得紧。类似于刚才那样的情形，每月上演一次。任他死缠烂打，刨根问底，也抠不出半点口风。到底这布衣男子是做什么的？他都快好奇死了。

.....

沿着一条崎岖蜿蜒的羊肠小径，转过嶙峋的奇山怪石，韩桓惠王只觉眼前一亮。

一个幽静的小村子坐落在青山秀水之间，宁静秀雅。十几间房舍错落排开，疏密有致。袅袅炊烟轻轻升腾在屋舍上空，似云似雾，随风远远飘开，和着林中鸟鸣，交响呼应。

桓惠王端坐马上，看着眼前桃花源一般的景致，多日来疲于逃命的紧张缓解了许多，眼看着天色已晚，便决定今夜就在此处休息。

得了旨意，身后侍卫立刻策马入了村子，扬声喝道：“大胆刁民，韩王亲至，还不速来参见！”另有一队人马赶进了村子，挨家挨户将人全都轰了出来。

水家村民何曾遇到过如此事情，只见盔甲旌旗密密麻麻，立刻吓得你搀我扶，噤声跪倒在地，一时间静寂无声，空气中涌动着难以言说的压抑和不安。

桓惠王很满意这样的效果，轻咳一声，正欲开口，忽然身子一颤，视线落在人群之中，再也移不开了。

即使穿着朴素，不加装饰，却依然难掩其满身的灵气。虽然跪伏于地，难以看清相貌，但只这一个背影，已经让他心驰神迷。

均匀修长的身段，好似若柳扶风，跪伏于地；纤细婀娜的腰身，盈盈不足一握；黑亮的青丝随意系在脑后，却偏有几缕调皮地随风偷偷飘起，只一下，又害羞地藏回倩影之后。

“你……抬起头来。”桓惠王伸手指向阿房，声音不由自主低了许多，唯恐吓到了她。

一边侍卫见阿房不动，急忙上前将她拽了起来。

终于看清了阿房的相貌，桓惠王双眼顿时圆睁，险些忘了呼吸。

双眼像夜一般深邃漆黑，闪着点点星光；长长的睫毛微微翘起，在眼里投下一片旖旎、轻颤的阴影；小巧的鼻子恰到好处，文雅秀气；粉嫩的唇娇艳动人，如同春天绽放的第一片花瓣。

桓惠王乃是韩国君主，什么样的美女佳人不曾见过？各地孝敬的美人塞满后宫，随便哪个都是绝色，然而和眼前的人儿相比，却都成了庸脂俗粉。

见桓惠王目露淫邪，一旁暗自留意的张铁匠和秀儿忙跪爬几步，将阿房挡在身后。

桓惠王此刻早已经被阿房的美色迷得神魂颠倒，哪还顾得其他，急切吩咐道：“将她带过来。”

阿房拼命挣扎，却无力挣脱侍卫的钳制。张家夫妻哪肯答应，一个伸臂抱住阿房的腿，另一个磕头如捣蒜般连呼：“王上开恩，王上开恩啊！！”其余村民虽然胆怯，又不忍心阿房就此被玷污，也都跪地磕头，替她求情。

战败的压抑，放下心来的松懈，以及对阿房美貌的垂涎，早已经让桓惠王欲火焚身。眼见这些村民不识好歹，当下杀机迸发。

反正他原就准备在离去之后将这些人灭口，以免他的狼狈被人传扬出去。倒不如现在早些动手，杀尽这些碍事的人，也好安静享受。

主意拿定，桓惠王使了个眼色，一抹黑影突然从他身后飞出，跃至人群中抓住阿房，一个纵跃，转瞬间已经回到他的身前。

接着，乱箭齐发，还来不及反应的水家村民纷纷倒地。殷红的血，浸湿了身下的土壤。

转眼间，亲人化作尸体。阿房惨呼一声，便要冲上前去，无奈被人紧紧拉住，动弹不得。

桓惠王大笑一声，正要伸手去拉阿房，突然十余条人影从各处窜出，手中寒芒暴闪，竟是前来行刺他的。

此次桓惠王之所以路过这水家村，乃是因为之前他亲率大军助魏抗秦，大败，被秦军一路追赶，死伤惨重。好不容易到了韩国境内，只余这百余名亲信跟在身边。此时他们也都是疲惫不堪。突遇袭击，顾不得多想，他们便团团围上，将桓惠王团团围住，任那些刺客武功再高，一时也近不得身，桓惠王这才心下略定。

正当众人乱作一团、刀光剑影之际，又有二人闪出。其中一人一掌劈开钳制阿

房之人，另一人一把拉过阿房，拦腰抱起，几个纵跃，便向山中遁去。

桓惠王眼见美人被劫走，哪肯甘心，急急喊道：“快，把她抢回来，快去。”

侍卫们听了，想要去追赶阿房，却无奈这些人身手极好，训练有素，配合默契，一时之间，竟牢牢封锁了去路。

来人虽然武功高强，只可惜桓惠王人手太多，不多时，便已死伤大半。剩下的人毫不在意，依旧浴血厮杀，全然不顾自身安危，个个都是一副拼命的架势。

终于，最后一人满身是血，栽倒在地。桓惠王的手下上前检查一番，禀道：“全都死了，没有活口。身上所穿都是百姓服饰，看不出来路。不过，应该不是秦国伏兵。”

桓惠王气得一脚将人踹倒，骂道：“都愣在那里挺尸不成？还不快些上山去将那美人找回来。”那么娇艳水灵的一朵小花，还未来得及品上一品，却被人半路摘走。怎能不让他又气又恼。

不知等了多久，终于有人影自山上下来。桓惠王凝神看时，只见几个侍卫垂头丧气地走了回来，哪里有阿房半点身影。

察觉到桓惠王的怒火，几名侍卫齐齐跪倒。为首之人战战兢兢地开口：“属下一路追赶，眼看就可以手到擒来，却不料被他仗着地形熟悉、林木繁茂，竟甩开了我们。虽然细细寻找，却一无所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人头已滚出老远，犹自睁着双眼，难以瞑目。

“连一个女人都找不到，还不如一条狗，养你们何用。”厌恶地看了一眼身上溅到的血迹，桓惠王冷声命令，“把这山烧了，就不信她不出来。”

山火熊熊，映红了半边天空。

桓惠王眼中映着火光，红得狰狞。令他失望的是，除了惊飞的山鸟和炙人的热浪外，什么也没有。

足足过了两个时辰，桓惠王终于厌了。那个不知好歹的女人，应该已经葬身火海了。可惜了那一身凝脂雪肤和玉貌花容……

第二章 宠溺呵护 千金只为伊人笑

城墙之上，苍落尘一身戎装，面无表情地看着脚下的厮杀。

赵与鹰依旧书生打扮，嬉皮笑脸地站在苍落尘身边，指指点点：“将军果然好计策，照这样看来，不出两日，仇由都城必破。”纵然心有不甘，他也不得不承认，苍落尘之计，确实要比他的打法来得见效。

如预期般没有得到回应，赵与鹰摸摸鼻子，倒也不甚在意，反正早就习惯了。

讪讪回头，眼角余光一闪，赵与鹰用扇子捅苍落尘腰侧：“哎，你看那个人，好眼熟啊。”好像曾在哪里见过，只是一时想不起来了。

说话间，来人已登上城楼，跪在苍落尘身后，低声说道：“主子，有变故。”

苍落尘一震，回过身来：“说。”难怪赵与鹰眼熟，此人正是苍落尘安排在水家村的心腹之一。

赵与鹰虽然不知发生何事，但是也猜到必有变故发生。以往都是一月一次，规律得很。可是现在距上次不过三天。

苍落尘心中不祥之感甚重，算来上次传话之人此时应该还在归途，尚未回到水家村。到底发生什么事，使得这些训练有素的高手无法应对，匆匆来此求助。

果然，来人压低声音，禀道：“属下返回路上，见韩王率兵马向水家村方向而去，恐有变故，特折返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苍落尘已经撑住城墙，一跃而下。

赵与鹰扔掉扇子，也跃下城墙：“喂！你跑了，这儿怎么办？”

“交给你了。”丢下这句话，苍落尘纵身上马，绝尘远去。身后亲卫营侍卫也纷纷跨上战马，尾随而去。

赵与鹰眉开眼笑，挥手拂去扬尘：“呵呵，你说得倒是轻松。这是不是意味着，你很信任我？”为何不将军务交由副将，反而要他代劳，他想。

当苍落尘日夜不休地赶到水家村的时候，已经是两日之后了。

站在村口，看着遍地开始腐败的尸首，苍落尘的心脏一阵剧痛。最担心的事，还是发生了。

拖着似有千斤重的脚步，一步一步艰难地行走在尸堆之中，苍落尘感觉到从未有过的恐惧和无力。

终于，他看遍了所有村民的尸体，没有阿房。她是逃离，还是……被带走了？

这时，侍卫来报：“主子，亲卫营派驻此地的人手，除了非语，都死在这儿了。”亲卫营中，皆是苍落尘的心腹，直接听命于苍落尘本人，所以，当日苍落尘才会放心将阿房的安危交给他们。以这几人的武功，应付一般的山贼流寇绰绰有余。却不曾想发生如此变故。

